附件2

举 报 登 记 表

 编号：第 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举报人信息 | 单位或姓名 |  | 性别 |  | 联系电话 |  |
| 详细地址 |  | 邮编 |  |
| 其他联系方式 |  |
| 被举报人信息 | 单位或姓名 |  | 性别 |  | 联系电话 |  |
| 详细地址 |  | 邮编 |  |
| 其他联系方式 |  |
| 举报人认为被举报人在哪些方面违反统计法的行为，在🞎里打“√”。🞎自行修改统计资料、编造虚假统计数据；🞎要求统计机构、统计人员或者其他机构、人员伪造、篡改统计资料；🞎对依法履行职责或者拒绝、抵制统计违法行为的统计人员打击报复；🞎对本地方、本部门、本单位发生的严重统计违法行为失察；🞎伪造、篡改统计资料；🞎要求统计调查对象或者其他机构、人员提供不真实的统计资料；🞎泄露统计调查对象的商业秘密、个人信息或者提供、泄露在统计调查中获得的能够识别或者推断单个统计调查对象身份的资料；🞎其他统计违法行为。 |
| 举报内容简述 |  |
| 举报要求摘要 |  |
| 证据材料 |  |
| 备注 |  |
| 本表填写地 |  |
| 举报人签名： 年 月 日 受理人签名： 年 月 日 |

说明：1.本表由举报人填写，如举报人填写有困难的，举报人口述由受理人代填后举报人签名（盖手印）。

 2.举报人超过1人的，另添纸逐一列明举报人情况并签名。

 3.提供的材料应注明原件或复印件及数量。